

##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拟聘任徐超洋先生、王云波先生、朱珊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经审阅拟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等资料，认为公司拟任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未发现有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同意聘任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副总裁。

独立董事：王滨生、蔡敬侠、张大志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